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业绩承诺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30日收到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讯科技”）2015年度业绩承诺现金补偿款7671.34万元，至此，华讯科技遵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公司2015年度业绩承诺的补偿完毕。

一、业绩承诺情况

公司于2015年实施并完成了重大资产置换项目，期间公司与华讯科技签署了《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以下简称“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华讯科技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拟置入资产2015年、2016年、2017年任一会计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以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拟置入资产的实际盈利数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中确认的数字为准）未能达到本协议约定的对应年度盈利预测数，则由华讯科技在当年的拟置入资产专项审核报告（与公司该年度的年度审计报告同时出具并披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接到公司书面通知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补偿该等差额。公司应在专项审核报告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五个工作日内确定补偿金额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华讯科技。”

二、2015年度拟置入资产业绩完成情况及业绩差异补偿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南京华讯方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成都国蓉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说明审核报告》(以下简称“专项审核报告”),拟置入资产南京华讯方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成都国蓉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合计为8719.58万元。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华讯科技须补偿公司7671.34万元。

公司于2016年5月23日将利润差额告知华讯科技,公司于2016年5月30日收到华讯科技业绩承诺现金补偿款7671.34万元。

至此,华讯科技遵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对公司2015年年度业绩承诺的补偿完毕。

特此公告。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31日